

## 第二部分 浙江尚品飞轿制漆有限公司年产 27000 吨新型环保涂料生产线项目（一期）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 浙江尚品飞轿制漆有限公司 年产 27000 吨新型环保涂料生产线项目（一期）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2 年 9 月 7 日，浙江尚品飞轿制漆有限公司根据《年产 27000 吨新型环保涂料生产线项目（一期）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提出意见如下：

####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浙江尚品飞轿制漆有限公司位于宁海县雪坡工业区 M2 地块（宁海县跃龙街道纛东路 21-23 号），总占地面积为 17386.1m<sup>2</sup>。主要有高速分散釜及调漆釜 39 个、卧式研磨机 21 台、高速分散机 10 台、真石漆釜 2 个、自动包装设备 4 套等生产设备，项目建成后实现年产 22000 吨新型环保涂料的生产规模。项目实际建设地点、建设内容与环评批复一致。

#####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企业于 2017 年 9 月委托浙江工业大学工程设计集团有限公司编制完成《浙江尚品飞轿制漆有限公司年产 27000 吨新型环保涂料生产线项目（一期）环境影响报告表》；2017 年 9 月 22 日，宁海县环保局以宁环建〔2017〕171 号文件对该项目予以批复。本项目于 2017 年 11 月开工建设，环保设施于 2021 年 12 月竣工，并于 2022 年 1 月至 2022 年 9 月进行调试。

##### （三）投资情况

本项目实际总投资约 731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约 120 万元，占投资总额的 1.64%。

#####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的范围为浙江尚品飞轿制漆有限公司年产 27000 吨新型环保涂料生产线项目（一期），为项目整体验收。

#### 二、工程变动情况

根据环评材料及现场核实情况，项目在实际建设过程中项目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环境保护措施基本按照环评报告表及审批意见落实，主要变动为：1)环评设计生活污水、初期雨水经厂区预处理站处理达到《城市污水再生利用 城市杂用水水质标准》（GB/T18920-2002）中的城市绿化标准后做到中水回用，

用于企业冲地、绿化等用途，不外排；远期生活污水与初期雨水、地面冲洗水经化粪池简单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后纳入市政污水管网。实际建设情况为市政管网已建成，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地面冲洗水、初期雨水经混凝沉淀池处理一并纳入市政污水管网；2）根据企业实际发展情况，硝基系列漆未投产；3）项目部分设备实际与环评有差异，其中调漆釜、高速分散釜根据实际生产需要数量与规格有所变动，但总体储存能力及产能未超出环评，具体见验收监测报告中表 2-2，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及《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 污染影响类》、《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等有关规定，以上变动不属于重大变动。

###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 （一）废水

主要为生活污水及地面冲洗水及初期雨水。

本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初期雨水、地面冲洗水经厂区污水处理站处理（混凝沉淀），两者一并接入污水管网最终接入宁海县宁东污水处理厂。

#### （二）废气

主要为配料搅拌研磨废气、颜料、填料投料口废气和储罐呼吸废气。

本项目配料搅拌研磨废气和储罐呼吸废气收集后经水喷淋+过滤棉+光氧化+活性炭吸附处理后，通过 15m 排气筒高空排放；颜料、填料投料口废气通过集气罩进行收集，经布袋除尘处理后，通过 15m 排气筒排放。

#### （三）噪声

项目的噪声污染主要来源于各类设备的机械噪声。项目采用合理布局，加装减震垫，选用低噪声设备等措施进行降噪。

#### （四）固体废物

该项目废活性炭、废包装材料（废油漆桶、废柴油桶）、漆渣等危险废物均委托宁波市北仑环保固废处置有限公司处置；生活垃圾分类收集由宁海环卫统一处理。

#### （五）其他环境保护设施

##### 1) 环境风险防范设施

根据市、区两级生态环境部门的要求，公司对环境风险隐患进行了认真的排查。2019 年 12 月，公司编制完成《浙江尚品飞轿制漆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于 2019 年 12 月 4 日在宁波市生态环境局宁海分局备案，编号：330226-2019-0036-L，企业配备有相应的应急物资。



准》（GB37822-2019）附录 A 表 A.1 “厂区内 VOCS 无组织排放限值”中的监控点处 1h 平均浓度值。

### 3.厂界噪声

监测期间（2022 年 08 月 23 日~08 月 24 日），本项目厂界噪声昼间监测结果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

### 4.总量控制

根据检测结果和实际生产工况核算，项目 VOCs（以非甲烷总烃、二甲苯、乙酸酯类计）排放总量未超过环评建议总量控制值，符合环评总量控制要求。

##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根据企业搬迁和试生产期间的调试运行情况，本项目搬迁过程落实了各项环保措施，竣工后环境保护设施均能正常运行。项目竣工验收废水、废气、噪声监测数据能达到相关排放标准；项目落实了各类固废的分类处置途径，实现了固废的无害化处置；项目污染治理措施及排放基本落实了环评及批复要求，对周边环境不会造成明显的影响。

## 六、验收结论

本项目环保手续基本完备，企业已申领排污登记（编号：913302262543874528001W）。经现场查验，浙江尚品飞轿制漆有限公司年产 27000 吨新型环保涂料生产线项目（一期）履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制度，项目建设过程中执行了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总体落实了环评报告表及其批复提出的各项环境保护措施，满足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经审议验收组结论：项目整体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合格。

## 七、后续要求

1) 严格遵守环保法律法规，完善内部环保管理制度，强化从事环保工作人员业务培训，完善各项环境保护管理和监测制度。建立健全废水、废气运行台帐记录，确保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

2) 完善危废暂存场所，严格执行危废转移联单制度，规范标识标牌、明确责任人。

3) 参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完善本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及附件，并进行公示、公开。



浙江尚品飞轿制漆有限公司  
 年产 27000 吨新型环保涂料生产线项目（一期）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签到表

参会人员名单				
	姓名	单位	身份证号码	电话
组长		浙江尚品飞轿制漆有限公司		13780063999
专家成员		浙江环保材料协会		13005742566
其他成员		浙江尚品飞轿制漆有限公司		13567829977
		浙江尚品飞轿制漆有限公司		13566557053
		宁波市甬蓝检测有限公司		13588836075

浙江尚品飞轿制漆有限公司

